

中共黄山学院外国语学院委员会文件

外语党字〔2020〕11号

关于印发《外国语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 责任制实施办法》的通知

各支部、各教研室：

《外国语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施办法》已经院党委会议研究通过，现印发实施，请认真贯彻执行。

特此通知

中共黄山学院外国语学院委员会

2020年6月23日



外国语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实施办法

为加强我院党风廉政建设,进一步增强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自觉性和责任感,明确学院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在党风廉政建设中应负的责任,强化“四个意识”促进学院各项事业健康发展,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规定》《安徽省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工作实施办法》和《中共黄山学院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实施办法(修订)》(校党纪〔2017〕5号),结合学院实际,制订本实施办法。

一、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主体责任

1. 履行主体责任。学院党委要以落实“三重一大”制度、加强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强化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监督检查为重点,全面深入推进学院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要制定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年度工作计划,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开展中期检查和总结考核,抓好学院的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与党政领导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的有效结合,加强流程管理和过程监督。

2. 明确工作责任。学院党政领导班子要把党风廉政建设作为一项重大政治任务,与学院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检

查、同考核。要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会议列入学院党政联席会议重要议事日程，加强部署落实。党组织负责人要统筹安排、部署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督促班子成员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和落实“三重一大”、“一岗双责”等制度。行政主要负责人要认真抓好教学、科研等工作中的反腐倡廉工作，注重加强对行政权力和学术权力运行的制约、规范和监督。年终，要积极配合学校纪委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检查或抽查工作，推进责任制的落实。

二、深化制度建设，强化制度执行

3. 坚持“三重一大”集体决策制度。学院要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依据学校《关于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制度的实施意见》要求，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三重一大”问题须经党政联席会议集体决定的制度。完善决策规划和决策程序，做好会议记录，保证内容真实全面，存档备查。强化决策前的论证、决策中的充分讨论和表决、决策后的执行督查、责任追究等工作。严格执行回避、决策公开与查询、决策报告等制度，健全纠错改正机制。对于专业性较强的重要事项，应经过学院有关专业委员会咨询论证；对于事关学院发展的重大问题和涉及群众利益的重要事项，在决策前应广泛听取群众意见。

4. 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党政领导班子其他成员要切实履行“一岗双责”，立足本人的分管工作，结合廉政风险和群

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落实党政领导班子责任分工。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增强监督意识，自觉接受监督，在民主生活会、年终述职考核会上报告“一岗双责”落实情况和本人廉洁自律情况。

5. 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纪律规定，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严禁违规兼职及兼职取酬、违规领取奖金和津贴、违规收受礼金礼品、出入私人会所等行为。严格执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民主生活会、述职述廉等制度。

三、把握工作重点，明确工作职责

6. 召开党风廉政专题会议。学院每年至少2次以党政联席会议的形式，专题研究党风廉政工作，学习领会中央、省委、省委教育工委和学校党委关于党风廉政建设的有关精神，分析学院党风廉政建设形势，查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存在的问题，梳理廉政风险点，研究制定党风廉政建设年度计划和责任分工，并加强落实。

7. 发挥纪检委员的监督作用。学院要大力支持纪检委员履行职责，高度重视纪检委员工作。要求党委纪检委员参加党政联席会议，参与“三重一大”等重大事项的讨论、研究和决策，参与学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监督工作。纪检委员要负

责督促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分工,协助各科室开展好党员干部廉政教育;对学院内控制度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对可能出现的问题和漏洞进行研究分析,提出合理化建议;参加党风廉政建设有关问题的调查研究,配合校纪委监察审计处开展各项工作。

8. 加强党务公开工作。以“阳光工程”为抓手,以深化党务公开为重点,建立权力运行清单制度和公开机制,畅通公开渠道,提高权力运行的透明度和公信度。进一步规范公开程序、创新公开载体、增强公开时效性。

四、突出宣传教育, 加强队伍建设

9. 师德师风学风教育。学院要加强对教职工的师德师风教育和对大学生的廉洁诚信教育,推进教师廉洁从教、学生廉洁修身。通过组织参观、教育培训等多种形式,积极引导广大教师成为有理想信念、有道德情操、有扎实学识、有仁爱之心的好老师。强化对教材、课堂、论坛、网络的管理,对干部和教师苗头性问题的及时教育提醒,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学风的常态化教育监督机制。

10. 完善宣教工作机制。要把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学院工作总体部署和年度安排。协助纪委、宣传等部门,运用廉政宣教资源,共同策划组织党风廉政宣教活动,增强整体性和协调性,提高工作联动性,加强宣传和舆论引导工作。进一步加强网络宣传工作,推进网络平台建设和信息员

队伍建设，加强学院党务公网站建设，提升反腐倡廉宣传工作和舆论引导水平。